市人社局关于给予王健同志

记大功奖励的决定

市教委：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关于申请给予王健同志事业编人员记大功的函》收悉。依据《天津市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励实施细则》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给予王健同志记大功奖励。

王健，男，中共党员，1972年11月27日出生，工学硕士，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教师，高级技师，高级实验师，曾荣获全国技术能手、天津市技术能手等称号。

王健同志长期从事机械制造领域教学、科研与技能竞赛工作，担任第一届、第二届全国技能大赛天津集训队技术总指导，担任第二届全国技能大赛天津参赛工作专班负责人。集训备赛期间，科学制定选手选拔方式，确保选拔最优秀的选手代表天津参赛。为参赛的109个项目配备强有力的教练团队。参与35家第二届全国技能大赛天津集训基地的选拔认定及各集训基地现场调研和督导工作，确保各方都能全身心投入训练，提高训练质量。在技术上，王健同志带领参赛工作专班提出了五要素训练法，极大提高了训练水平。在对集训过程的日常指导中，带领参赛工作专班，深入了解并帮助解决集训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将天津参赛队伍凝聚为一个整体，为取得优异成绩奠定了基础。经过不懈努力，天津代表队在第二届全国技能大赛中取得26个项目金牌、19个项目银牌和11个项目铜牌，金牌数和奖牌数位列全国第一。

在第二届全国技能大赛备赛参赛期间，广大参赛选手、教练团队以及工作人员，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涌现了很多先进典型。王健同志作为其中优秀代表，为提升天津职业技能参赛水平、推动天津职业教育事业发展作出了杰出贡献。全市广大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别是职业教育工作者，要向王健同志学习，学习他潜心职业教育事业，敢于担当、甘于奉献的优秀品格，攻坚克难、勇创佳绩的顽强作风，精益求精、善于创新的工匠精神，以技赋能、精心育人的师者风范，为我市职业教育工作更上新台阶，奋力开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新局面作出更大贡献！

 2024年6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